证券代码:600215　证券简称:派斯林　公告编号:临2023-048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23日至2020年9月22日期间实施回购股份计划,截至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公司回购股份专户共持有17,165,109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69%。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回购股份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28),计划在2023年5月25日至2023年9月23日前,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按市场价格减持不超过9,300,657股的已回购股份,总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在减持期间内通过回购专户共减持4,650,3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00%;公司回购专户剩余持有12,514,809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69%。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5%以下股东	17,165,109	3.69%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7,165,109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其他原因:根据规定在减持期间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减持进展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4,650,300	1.00%	2023/5/25-2023/9/23	集中竞价交易	6.84-7.24	32,405,591	12,514,809	2.69%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在本次减持期间内,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将按照规定和减持计划要求在减持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适时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及是否可按期完成减持的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无。

特此公告。

派斯林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4日

证券代码:603669　证券简称:灵康药业　公告编号:2023-037
债券代码:113610　证券简称:灵康转债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转股情况:灵康转债自2023年4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期间,转股的金额为3,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52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截至2023年6月30日,累计共有人民币67,146,000元“灵康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7,798,536股,占可转债开始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0931%。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3年6月30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457,854,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87.2103%。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640号文核准,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灵康药业”或“本公司”)于2020年12月1日公开发行了525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525,000,000元,期限6年。

(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412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525,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2月2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灵康转债”,债券代码“113610”。

(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以及《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有关约定,公司该次发行的“灵康转债”自2021年6月7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目前转股价格为8.51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灵康转债自2023年4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期间,转股的金额为3,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352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截至2023年6月30日,累计共有人民币67,146,000元“灵康转债”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7,798,536股,占可转债开始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1.0931%。

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人民币457,854,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87.2103%。

三、股本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3年3月31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3年6月30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721,238,184	0	721,238,536
总股本	721,238,184	0	721,238,536

四、其他

1、联系部门:证券部

2、电话:0893-7830999、0571-81103508

3、传真:0893-7830999、0571-81103508

特此公告。

灵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4日

证券代码:688233　证券简称:神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8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公司股东北京航天科工军民融合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航天科工创投”)持有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工股份”或“公司”)9,941,70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21%。

上述股份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已于2021年2月22日解除限售后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16日披露的《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航天科工创投拟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9,941,705股,拟减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6.21%。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航天科工创投出具的《关于减持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进展的告知函》,截至2023年7月3日,航天科工创投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票2,3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1.44%,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航天科工创投	5%以上非第一大股东	9,941,705	6.21%	IPO前取得:9,941,705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航天科工创投	2,300,000	1.44%	2023/3/29-2023/7/3	大宗交易	51.01-54.29	121,271,000	7,641,705	4.77%

备注:文中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后的结果。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系股东因自身资金使用安排,实施主体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五)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航天科工创投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东航天科工创投本次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4日

证券代码:688233　证券简称:神工股份　公告编号:2023-037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矽康半导体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矽康半导体”)持有公司股份35,550,30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22%;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晶励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晶励投资”)持有公司股份2,873,7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80%;股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旭捷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旭捷投资”)持有公司股份1,214,25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6%。上述股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9,638,28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7739%。

上述股份均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且已于2023年2月21日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16日披露的《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晶励投资、旭捷投资拟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分别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1,600,000股、728,552股,合计减持不超过2,328,552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46%。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晶励投资、旭捷投资《股份减持进展告知函》,截至2023年7月3日,旭捷投资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票728,552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0.46%,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晶励投资	5%以下股东	2,873,733	1.80%	IPO前取得:2,873,733股
旭捷投资	5%以下股东	1,214,253	0.76%	IPO前取得:1,214,253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矽康半导体	35,550,301	22.22%	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构成一致行动人关系。
	晶励投资	2,873,733	1.80%	
	旭捷投资	1,214,253	0.76%	
	合计	39,638,287	24.78%	—

备注:上述股东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39,638,287股,占公司总股本160,000,000股的实际比例为24.7739%,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形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一、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减持时间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晶励投资	0	0%	2023/4/7-2023/7/3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0-0	0	2,873,733	1.80%
旭捷投资	728,552	0.46%	2023/4/12-2023/7/3	集中竞价交易	52.00-53.87	38,316,790.36	485,701	0.30%

备注:文中数值保留2位小数,若出现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后的结果。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减持系股东自身资金安排,实施主体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公司的控制权发生变化,也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五)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二、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

晶励投资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因素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其他风险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东晶励投资本次的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锦州神工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4日

证券代码:301285　证券简称:鸿日达　公告编号:2023-044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1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包含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后所产生的利息)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根据董事会授权,公司于近日在上述额度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已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了现金管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签约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实际收益(万元)	资金来源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农村商业银行玉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YEP20230299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3年4月4日	2023年6月30日	13.82	闲置募集资金

二、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情况

签约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农村商业银行玉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YEP20230473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3年7月4日	2023年9月27日	1.30%-3.10%	闲置募集资金

三、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本次现金管理的额度和期限在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须另行履行审批程序。

四、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短期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存在违规操作和监督失控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为控制风险,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将严格遵守审慎原则,选择商业银行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门将建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台账,并实时关注、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现金管理情况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六、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募集资金安全和公司日常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公司通过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可以避免募集资金闲置,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详见下表(含本次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

签约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产品类型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实际收益(万元)	备注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农村商业银行玉山支行	昆山农商银行结构性存款YEP20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年11月10日	2023年1月18日	10.59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昆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2288期	1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年11月7日	2023年2月7日	76.88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昆山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4天结构性存款	5,9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年11月11日	2023年2月13日	45.58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苏州姑苏支行	随享存	1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年11月4日	随时支取	未到期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昆山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866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2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2年11月7日	2023年2月7日	65.00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农村商业银行玉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YEP20230241&YEP20230242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3年1月20日	2023年3月31日	11.12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昆山支行	公司稳利23JG3047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3年2月8日	2023年3月8日	22.92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昆山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054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3年2月13日	2023年3月13日	23.33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昆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3702期	1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3年2月13日	2023年5月16日	66.79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昆山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0天结构性存款	3,5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3年2月21日	2023年5月22日	24.16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昆山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110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3年3月13日	2023年6月13日	70.00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昆山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120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3年3月15日	2023年6月15日	68.75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昆山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1,4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3年3月20日	2023年6月20日	9.88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农村商业银行玉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YEP20230299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3年4月4日	2023年6月30日	13.82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昆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5210期	10,16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3年5月19日	2023年8月17日	未到期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昆山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2,45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3年6月13日	2023年9月13日	未到期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昆山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301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2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3年6月19日	2023年9月19日	未到期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昆山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30天结构性存款	1,4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3年6月26日	2023年7月26日	未到期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农村商业银行玉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YEP20230473	2,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3年7月4日	2023年9月27日	未到期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累计余额为46,010万元,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范围和使用期限。

八、备查文件

1、本次赎回现金管理产品的相关凭证。

2、本次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相关认购资料。

特此公告。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4日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23-048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1.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3年5月19日召开的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23年5月2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 自权益分派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总额未发生变化,分配总额固定不变。

3. 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权益分派方案一致。

4. 本次实施权益分派方案距离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988,929,90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0.1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135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03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15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7月11日。

本次权益分派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7月12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23年7月11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23年7月12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六、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城坊街7号

咨询联系人:范文

咨询电话:010-66573955

传真电话:010-66573956

七、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的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2. 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7月4日

证券代码:603956　证券简称:威派格　公告编号:2023-051
债券代码:113608　债券简称:威派转债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转股情况:威派转债自2021年5月13日进入转股期,截至2023年6月30日,累计有15,000.00元威派转债转换为公司普通股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781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18%。其中,2023年4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期间,威派转债有0元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数量为0股。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3年6月30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419,985,000.00元,占本次可转债发行总额的99.99643%。

一、可转债上市概况

(一)可转债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072号)核准,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9日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20万张,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2,000万元。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378号文同意,公司发行的42,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0年11月27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威派转债”,债券代码“113608”。

(三)可转债转股情况

根据有关规定和《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开始转股的日期为2021年5月13日,初始转股价格为19.24元/股,最新转股价格为17.62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威派转债转股期为:2021年5月13日至2026年11月8日。

截至2023年6月30日,累计有15,000.00元威派转债转换为公司普通股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781股,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18%。其中,2023年4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期间,威派转债有0元转换为公司股份,转股数量为0股。

截至2023年6月30日,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419,985,000.00元,占本次可转债发行总额的99.99643%。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3年4月1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3年6月30日)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08,435,363	0	508,435,363
总股本	508,435,363	0	508,435,363

四、其他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69080885

特此公告。

上海威派格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4日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23年7月4日起,本公司将新增东方证券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参加其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定投业务
中邮医药健康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3284	开通

自2023年7月4日起,投资者可通过东方证券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投等业务。

投资者通过东方证券办理上述列表中对应基金的申购及定投业务时,申购费率及定投费率不设折扣限制,若折扣前的原费率为固定费用,则按原费率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

二、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基金产品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及定投业务的手续费。

2、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东方证券所有,有关优惠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东方证券的有关公告。

3、本公告解释权归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所有。

三、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机构名称	网址	客服热线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www.dfzq.com.cn	95503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www.postfund.com.cn	400-880-1618 010-58511618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需谨慎,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于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更新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以及相关业务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相关规定,提前做好风险测评,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4日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醒完善身份信息资料以免影响业务办理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为进一步落实监管要求,持续做好客户身份识别工作,防范洗钱和恐怖融资风险,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洗钱法》、《金融机构反洗钱规定》、《金融机构客户身份识别和客户身份资料及交易记录保存管理办法》、《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加强反洗钱客户身份识别有关工作的通知》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作如下提醒:

一、自然人客户

1、需确认姓名、性别、国籍、职业、住所地或者工作单位地址、联系电话、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和证件有效期限及身份证影印件正反面等信息资料留存是否完整。

2、上述信息资料不完整、不真实或身份证明文件失效的客户,请及时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平台(https://i.postfund.com.cn/)、官方微信平台(中邮基金服务号)或联系开户机构更新相关信息。

二、法人、其他组织及产品户等非自然人客户

1、需确认名称、住所、经营范围;可证明该客户依法设立或者可依法开展经营、社会活动的执照、证件或者文件的名称、号码和有效期限;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受益所有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和授权办理业务人员的姓名、身份证件或者身份证明文件的种类、号码、有效期限等信息留存是否完整。

2、上述信息不完整、不真实或证明文件失效的客户,请及时持有效资料到开户机构更新相关信息。

对于存在身份信息资料不完整、不真实,且未在合理期限内补足更新的客户,本公司将进行提醒、限制或中止办理相关业务,请投资者及时提供或更新身份信息资料,以免影响业务办理。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010-58511618、400-880-161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postfund.com.cn了解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7月4日

证券代码:301303　证券简称:真兰仪表　公告编号:2023-042

上海真兰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真兰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真兰仪表”)于2023年2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16.0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于2023年3月15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上议案。具体事项详见公司于2023年2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近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在授权范围内购买的部分现金管理产品已赎回,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购买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益(万元)
1.	真兰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上海市松江工业区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用户)【CSD-VY202330345】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500.00	2023.3.24	2023.6.29	45.29
2.	真兰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上海市松江工业区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用户)【CSD-VY202330344】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500.00	2023.3.24	2023.6.30	8.82
5.	真兰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芜湖分行	兴业银行大额存单	三年期定期大额存单	30,000.00(已赎回1,000.00)	2023.3.16	2026.3.16(到期前可随时转让)	3.1000%	部分赎回
6.	真兰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芜湖分行	兴业银行大额存单	三年期定期大额存单	4,000.00	2023.3.17	2026.3.16(到期前可随时转让)	3.100%	否
7.	真兰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上海市松江工业区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用户)【CSD-VY202330345】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500.00(已赎回)	2023.3.24	2023.6.29	1.3900%或5.0488%	是
8.	真兰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上海市松江工业区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用户)【CSD-VY202330344】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500.00(已赎回)	2023.3.24	2023.6.30	1.4000%或5.0412%	是
9.	真兰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上海市松江工业区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用户)【CSD-VY202330347】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6,000.00	2023.3.24	2023.9.27	1.3900%或5.2866%	否
10.	真兰仪表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上海市松江工业区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用户)【CSD-VY202330346】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14,000.00	2023.3.24	2023.9.28	1.4000%或5.2782%	否
11.	真兰仪表	中国银行上海市松江工业区支行	单位人民币三年CD-4	三年期定期大额存单	10,000.00	2023.3.24	2026.3.24(到期前可随时转让)	3.100%	否
12.	真兰仪表	兴业银行青浦支行	兴业银行大额存单	三年期定期大额存单	2,500.00	2023.3.24	2026.3.24(到期前可随时转让)	3.100%	否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前十二个月内使用超募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购买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收益率	是否到期
1.	真兰仪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青浦支行	2023年单位结构性存款230654	保本浮动型	10,000.00(已赎回)	2023.3.20	2023.6.20	1.5000%-3.3000%